

##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股东许利民先生有关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份质押的情况

2016年12月15日，公司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《高能环境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6-089），许利民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12,635,872 股。由于公司于 2017 年进行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转增完成后，许利民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25,271,744 股。

### 二、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

2017年10月30日，许利民先生将质押给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方正证券”）的 15,271,744 股无限售流通股（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31%）解除质押。

2017年12月1日，许利民先生将质押给方正证券的 10,00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（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51%）解除质押。

共计解除质押股份 25,271,744 股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许利民先生拥有本公司股份 34,671,74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24%。本次股份质押解除后，许利民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2月5日